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8 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A202312090061	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与洛河路交叉口西边,磨街文创园,近期每天下午4点到晚上9点左右噪音扰民严重。	中原区	噪音	<p>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目前,园区内有各类商户近50家,功能分区清晰,包含了后备箱市集、个性文创集合店、艺术及非遗展览馆、服饰集合店、主题餐厅、各种轻食、LiveHouse、KTV、茶社等,无外放喇叭揽客行为。园区内无明显噪声,距离园区最近的小区为隔着华山路的中原万达小区。</p> <p>经现场排查,举报内容中提及的“近期每天4点到晚上9点左右噪音扰民严重”问题,主要由近期园区内举办的活动造成。12月8日至12月10日,由郑州市商务局、中原区政府指导,抖音生活服务主办的“心动郑州之城”郑州站系列活动在磨街文创园和二砂文创园同时启动,磨街文创园作为协办单位仅提供场地。活动以“发现城市隐藏款”为主题,活动区域有乐队表演、说唱、街舞、魔术、皮影戏等多种精彩演出供广大群众观看,演出时间为16:00—20:30。在活动演出过程中,存在噪声问题。在此期间,中原区绿东村街道办事处曾积极协调主办方,降低音乐音量,缩短活动时间,避免给周边群众生活造成影响。因受天气等因素影响,该活动已于12月9日晚结束。</p>	部分属实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与支持。	做好磨街文创园日常工作,遇举办大型活动情况时,做好对周边群众的沟通解释工作,争取周边群众的支持与理解,保障周边居民生活环境不受影响。	已办结	无
2	D3HA202312090062	郑州市郑东新区圃田乡圃田嘉园北园北侧,2014年拆迁后,前王姓支书将建筑垃圾填埋在此处(约5、6米高),2023年10月该王姓支书将垃圾填平后修建停车场。	郑东新区	土壤	<p>一、关于“前王姓支书”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郑东新区纪检工委核实,“前王姓支书”为圃田乡河沟王社区第二居民组居民王某四。2005年5月至2007年12月,王某四任河沟王村党支部书记,2008年4月,因寻衅滋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2008年9月,被开除党籍,2013年5月,在登封重新入党。因上述行为存在严重违规,后予以党内除名。不属于郑东新区纪检工委监察对象。经郑东新区城市管理局调查询问,无直接证据表明王某四存在倾倒建筑垃圾行为。</p> <p>二、关于“建筑垃圾填埋”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地块原为圃田乡河沟王村旧址,为集体建设用地。自2014年起,河沟王村启动拆迁,就地堆放拆迁建筑垃圾,随着辖区整体村庄陆续拆迁,2019年至2020年期间就近集中堆存在该地块地面上,不存在填埋问题。且在此期间,圃田乡以及城市管理局(综合执法局)一直安排人员巡查监管,未发生生活垃圾倾倒问题,也不存在生活垃圾污染问题。同时,对个别偷倒建筑垃圾的行为,郑东新区城市管理局分别于2022年4月对河南迪安基础设施有限公司渣土车辆、2023年11月对孔某理个人车辆在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行为进行过处罚。</p> <p>三、关于“修建停车场”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该处存在个人临时停放待售新车的行为,其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应手续。</p>	基本属实	限期清理现场停放车辆,停止该地块经营行为。对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行为进行调查处理,限期处置现场倾倒的建筑物,同时,加强日常监管,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	一、关于“修建停车场”问题 圃田乡成立工作专班,要求立即终止经营活动,限期清理停放车辆。 二、关于“建筑垃圾填埋”问题 郑东新区城市管理局、圃田乡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增加巡查力量及频次,严查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HA202312090066	1、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正商大道西侧远程驾校门口道路(土路和石子路),大风天扬尘大。2、正商大道,夜间渣土车经过时噪声大。	新郑市	大气	<p>一、关于“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正商大道西侧远程驾校门口道路(土路和石子路),大风天扬尘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远程驾校门口道路位于新郑市正商大道西段与紫荆山南路大桥交会处东侧,道路呈东西走向,道路向西至紫荆山南路大桥桥下形成断头,道路北半幅靠近桥下的一小段水泥道路路面粗糙,有石子外露,靠近桥下道路北侧有杂草滋生和少量垃圾积存。远程驾校门口紫荆山南路大桥桥下因人口长期封闭,无人清扫,有明显积尘,大风天气容易造成扬尘扩散。</p> <p>二、关于“正商大道,夜间渣土车经过时噪声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正商大道为新郑市龙湖镇最北部主要干道,为规避渣土车正常时段在镇区大范围行驶和夜间运行期间干扰镇区居民正常休息,减少镇区主要道路扬尘和噪声污染,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在规划渣土车行驶路线时,将正商大道划定为北部建设工地土方进出的渣土车运行路线,渣土车运行期间,由新郑市综合执法大队全程参与辖区范围内运行监管,严格核对车辆信息和运行路线,运行时段主要集中在22:00至次日5:00,渣土车夜间运行期间容易对附近小区居民正常生活产生影响。</p>	属实	立行立改,加强扬尘治理,严格落实渣土车管理要求,加强夜间巡查,强化日常督导检查,并形成帮扶,并形成长效机制,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整改情况 一、关于“郑州市新郑市龙湖镇正商大道西侧远程驾校门口道路(土路和石子路),大风天扬尘大”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联合崔垌社区对群众反映的路段环境卫生进行彻底整治,强化日常环境卫生保洁,大风干燥天气及时对道路周边洒水降尘,减少扬尘污染。 二、关于“正商大道,夜间渣土车经过时噪声大”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新郑市龙湖镇人民政府针对渣土车管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渣土车管理措施落实到位。一是严格执行渣土车报备审批程序,严格控制渣土车报备数量,逐辆查验车辆信息和运营车辆状况,严格落实渣土车运行规范,严禁超标车辆参与运营,提倡和鼓励运营公司更换新能源车辆,减少噪声和空气污染。二是按照季节更替群众生活变化,合理规划渣土车运行时段,压缩夜间运行时间,鼓励错峰运行,提高运输效率,减少集中行驶,最大程度减少居民休息时段运行时间。三是在大气污染防治预警管控期间严禁土石方施工运行,取消渣土车运行报备。加大巡查力度,严防管控期间渣土车违规运行。	已办结	无
4	D3HA202312090067	郑州市登封市东华镇石桥村十二组,2021年至今,因村委会厕所改造项目未修建排污管网,村民厕所污水排放至路边水沟,臭味大。	登封市	水	<p>一、关于“村委会厕所改造项目未修建排污管网”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东华镇石桥村设计实施的约200米污水管网,因与原市区供热管线产生冲突,未进行施工,导致20余户群众生活污水经道路排水沟流至污水处理终端。</p> <p>二、关于“村民厕所污水排放至路边水沟,臭味大”问题 经调查,该问题属实。因近期部分排水沟盖板破损导致污水淤塞,有异味散出。</p>	属实	短期内对淤塞排水沟进行清淤疏通,后期督促施工单位铺设管网彻底解决问题,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整改情况 一、关于“村委会厕所改造项目未修建排污管网”问题 该问题阶段性办结。为彻底解决问题,登封市东华镇协调登封市城管局、农委共同制定了整改方案,鉴于原供热管线已经废弃,由登封市城管局督促原施工单位限期将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因部分群众已对门前进行混凝土硬化,需要破除混凝土结构铺设管网后重新硬化,受冬季施工条件限制,暂定三个月内完工。该方案已向当地群众解释并获得群众认可。 二、关于“村民厕所污水排放至路边水沟,臭味大”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登封市东华镇已组织对涉事排水沟进行清淤作业,增设水泥盖板,确保排水通畅,异味不外散。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HA202312090056	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19号南洋风情小区,1、开发商私自将公共卫生间改建别墅,扩大面积,侵占公共绿化。2、开放商私自将小区绿化盖成2层门面对外出租。3、小区幼儿园私自将规划的2层房子改建成3层,并占用小区绿化。4、小区雨水管道不符合规划,采用明沟盖板,雨水排水不畅,导致雨水变质变臭,夏季蚊虫乱飞。	金水区	生态	<p>一、关于“开发商私自将公共卫生间改建别墅,扩大面积,侵占公共绿化”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检查,在该小区南侧,有一处两层框架结构建筑物,面积326.61平方米,现标称为7号楼,即为投诉所称“别墅”,现为河南康宁置业有限公司办公使用。因整个小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小区内何处为绿地尚无规划,所投诉“私自将公共卫生间改建别墅,扩大面积,侵占公共绿化”问题,待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委托第三方对该小区进行测绘后,依据该小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数据,进行定性查处。</p> <p>二、关于“开放商私自将小区绿化盖成2层门面对外出租”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检查,在该小区西侧,有一处两层钢结构建筑物,面积980.96平方米,即为投诉所称对外出租的两层门面房,现为金水区国基路街道卫生服务中心使用。因整个小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小区内何处为绿地尚无规划,所投诉“私自将小区绿化盖成2层门面对外出租”问题,待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委托第三方对该小区进行测绘后,依据该小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数据,进行定性查处。</p> <p>三、关于“小区幼儿园私自将规划的2层房子改建成3层,并占用小区绿化”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检查,该小区正对大门处,有一处名称为“郑州市金水区艺艺佳”的幼儿园,该园主体建筑物为三层框架结构,面积1600平方米,即为投诉所称“私自将规划2层房子改建成3层”的幼儿园。因该小区《无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小区内何处为绿化尚无规划,所投诉“私自将规划的2层房子改建成3层,并占用小区绿化”问题,待金水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委托第三方对该小区进行测绘后,依据该小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数据,进行定性查处。</p> <p>四、关于“小区雨水管道不符合规划,采用明沟盖板,雨水排水不畅,导致雨水变质变臭,夏季蚊虫乱飞”问题 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小区内雨水管道,用明沟加盖盖板封闭,现场并没有发现雨水排水不畅、变质变臭问题,没有发现蚊虫乱飞现象。</p>	部分属实	依法对南洋风情小区开发商河南康宁置业有限公司“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问题进行查处。	一、整改情况 (一)关于“1、开发商私自将公共卫生间改建别墅,扩大面积,侵占公共绿化。2、开放商私自将小区绿化盖成2层门面对外出租。3、小区幼儿园私自将规划的2层房子改建成3层,并占用小区绿化”问题 该问题阶段性办结。南洋风情小区开发商河南康宁置业有限公司未能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仅提供了该小区所在地块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中显示,该地块绿化率应不低于30%;由于该小区至今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因此,无法对交办问题中涉及占用公共绿地问题进行核实处理。金水区执法局拟委托第三方测绘公司对该小区现有绿化面积进行测量,核算是否符合“绿化率应不低于30%”的要求,然后依据结果进行下一步处理。 (二)关于“小区雨水管道不符合规划,采用明沟盖板,雨水排水不畅,导致雨水变质变臭,夏季蚊虫乱飞”问题 该问题已办结。金水区保障中心12月10日责令物业公司对小区雨水管道进行清理,建立小区内雨水管道的长效管理机制,定时查看雨水的淤积情况,发现问题立即处理,保障小区内雨水管道的畅通,避免影响小区内的环境卫生。 二、处理情况 2023年12月12日,依据《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对南洋风情小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问题先行立案,立案文号“金水城综立字(2023)第3954号”。	阶段性办结	无